股票代碼：4133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08號9樓
電　　話：(02)8751-1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39
(七)關係人交易	39～41
(八)質押之資產	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其　　他	4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44
3.大陸投資資訊	44
(十四)部門資訊	4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5～5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是從事抗體、蛋白質、檢驗試劑及檢測儀器之製造與銷售業務，其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所屬產品之生命週期較長，管理階層考量產品之流通性、曝光度、保存性及同業資訊等因素，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上述評價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涉及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據對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產業特性之瞭解，評估其用以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政策之合理性，包含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各年度上架產品於後續年度之銷售時點及銷售狀況等統計資料；瞭解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存貨控管之有效性；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計算表，抽查其計算邏輯並測試相關參數，並與歷史資訊比較分析。

其他事項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承欽

郭彥廷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九 日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6.12.31 金額	%	105.12.3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4,663	11	124,000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5,263	-	2,68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51,660	4	59,025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45,355	4	6,670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七)	1,167	-	1,783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552,053	43	579,272	46
1410	預付款項	3,033	-	4,50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533	-	69,105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049	-	151	-
	流動資產合計	805,776	62	847,197	6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945	-	4,94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11,635	9	70,769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65,314	20	208,975	1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4,882	2	35,433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80,801	6	70,789	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6,717	1	6,96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94,294	38	397,874	32
	資產總計	$ 1,300,070	100	1,245,071	100

	負債及權益	106.12.31 金額	%	105.12.3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736	-	1,080	-
2170	應付帳款	14,222	1	14,15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40,017	3	40,83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14,220	1	6,06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911	1	5,690	1
	流動負債合計	74,106	6	67,817	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944	-	52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及七)	290	-	51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34	-	1,037	-
	負債總計	75,340	6	68,854	6
	權　益(附註六(十一))：				
3100	股　本	605,536	46	587,899	47
3200	資本公積	489,380	38	474,527	3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8,229	5	62,87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37	-	226	-
3350	未分配盈餘	62,756	5	54,427	4
3400	其他權益	(4,908)	-	(3,737)	-
	權益總計	1,224,730	94	1,176,217	9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00,070	100	1,245,071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及七)	$ 488,127	100	441,4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257,618)	(53)	(234,838)	(53)
	營業毛利	230,509	47	206,656	47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毛利(附註七)	(6,205)	(1)	-	-
		224,304	46	206,656	4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2,146)	(9)	(46,321)	(11)
6200	管理費用	(56,964)	(12)	(58,186)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700)	(11)	(48,548)	(11)
	營業費用合計	(151,810)	(32)	(153,055)	(35)
	營業淨利	72,494	14	53,60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五))：				
7010	其他收入	2,712	1	2,3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716)	(2)	(3,007)	(1)
7050	財務成本	(29)	-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5,550	1	3,07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83)	-	2,455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1,011	14	56,056	1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12,045)	(2)	(2,517)	(1)
	本期淨利	58,966	12	53,539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9)	-	(24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19)	-	(24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71)	-	(4,69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71)	-	(4,693)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90)	-	(4,942)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7,176	12	48,597	11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7		0.9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7		0.9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580,469	502,389	58,384	226	24,203	956	1,166,627
本期淨利	-	-	-	-	53,539	-	53,5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9)	(4,693)	(4,9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290	(4,693)	48,5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91	-	(4,49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145)	-	(11,145)
普通股股票股利	7,430	-	-	-	(7,430)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7,862)	-	-	-	-	(27,862)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87,899	474,527	62,875	226	54,427	(3,737)	1,176,217
本期淨利	-	-	-	-	58,966	-	58,9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19)	(1,171)	(1,7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347	(1,171)	57,17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354	-	(5,354)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511	(3,51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516)	-	(23,516)
普通股股票股利	17,637	-	-	-	(17,637)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4,853	-	-	-	-	14,853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5,536**	**489,380**	**68,229**	**3,737**	**62,756**	**(4,908)**	**1,224,730**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605千元及48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3,038千元及2,400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1,011	56,0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620	12,628
攤銷費用	20,375	22,257
呆帳費用提列數(回升利益)	(201)	(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8
利息費用	29	-
利息收入	(1,207)	(1,7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550)	(3,07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20)	(352)
其他	6,205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9,551	29,6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
應收票據	(2,580)	5,814
應收帳款	7,566	(4,6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685)	(6,670)
其他應收款	646	(487)
存貨	24,351	12,529
預付款項	1,475	(2,067)
其他流動資產	(1,898)	3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25)	4,8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44)	(396)
應付帳款	65	(4,837)
其他應付款	(849)	3,182
其他流動負債	(779)	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07)	(2,0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032)	2,799
調整項目合計	18,519	32,4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9,530	88,520
收取之利息	1,177	1,784
支付之利息	(29)	-
支付之所得稅	(13,476)	(21,3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202	68,9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4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681)	(42,7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128)	(48,0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25	352
取得無形資產	(6,671)	(18,69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68,572	126,8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2)	1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8)	(1,917)
存出保證金	-	(2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3,023)	10,8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23,516)	(39,00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16)	(39,0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0,663	40,7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000	83,2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4,663	124,0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WILBER HUANG　　經理人：WILBER HUANG　　會計主管：黃益皇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08號9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單株抗體、多株抗體、蛋白質、醫療檢測儀器及檢驗試劑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主要係提供學術、研究單位或藥廠等機構使用之抗體試劑、抗體晶片或相關產品。抗體為了解蛋白質及其功能最主要的工具，本公司之產品有助於研究癌症、傳染病、新陳代謝及內分泌等疾病的產生過程中蛋白質變化的關係，進而運用於醫療檢驗試劑與藥物的開發。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經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本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　　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初步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過渡處理

本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本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七)存　　貨

1.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期末存貨除就呆滯及過時之存貨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即最近一次採購價)為市價；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2.各種存貨之備抵呆滯損失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1)蛋白質存貨庫齡滿二年(進入第三年)提列100%之備抵呆滯損失；二年(不含)以內者則依庫齡提列2%～50%之備抵呆滯損失。

(2)檢測儀器存貨庫齡二年(不含)以下之存貨，係提列1%～3%之備抵呆滯損失；庫齡滿二年(進入第三年)～五年(不含)則提列10%～70%之備抵呆滯損失；當庫齡滿五年(進入第六年)即提列100%之備抵呆滯損失。

(3)蛋白質及檢測儀器以外之存貨，庫齡四年(不含)以下之存貨，係提列0.1%～20%之備抵呆滯損失；庫齡滿五年(進入第六年)～六年(不含)則提列40%～80%之備抵呆滯損失；當庫齡滿六年(進入第七年)即提列100%之備抵呆滯損失。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10年～50年
(2)機器設備	2年～10年
(3)辦公設備	3年～ 8年
(4)租賃改良	3年～ 8年
(5)其他設備	3年～ 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本公司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衡量之。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衡量之。

3.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權利金	5年～20年
(2)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3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酬勞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及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外，本公司亦已考量產業特性及存貨流動性對存貨進行備抵呆滯損失評估。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應用技術變化而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現　　金	$ 443	264
支票存款	1,261	2,325
活期存款	68,635	95,611
定期存款	74,324	25,800
	$ 144,663	**124,000**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4,945**	**4,945**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 5,263	2,683
應收帳款	51,767	59,9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355	6,670
其他應收款	1,167	1,783
減：備抵呆帳	(107)	(911)
	$ 103,445	**70,161**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5.12.31
逾期1~30天以下	$ 27,734	16,010
逾期31~120天	26,174	6,777
逾期超過121天	105	89
	$ 54,013	**22,876**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911	-	911
認列之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201)	-	(20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603)	-	(60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7**	**-**	**107**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02	-	1,002
認列之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91)	-	(9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11**	**-**	**911**

(四)存　　貨

	106.12.31	105.12.31
原 物 料	$ 22,141	14,951
半 成 品	340,834	376,738
在 製 品	3,591	740
製 成 品	127,819	127,206
商　　品	4,014	5,745
檢測儀器	53,654	53,892
	$ 552,053	**579,27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銷售成本	$ 203,171	176,399
存貨報廢金額	2,394	2,38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053	56,054
合　　計	**$ 257,618**	**234,838**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6.12.31	105.12.31
子公司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 111,635	70,769
Abnova-GmbH(註)	(2,638)	(2,480)
	$ 108,997	**68,289**

註：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應收款項之淨額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因Abnova-GmbH之資本額折合新台幣僅為1,210千元(本集團資本額之0.2%)，總資產未達本集團總資產之1%，且無營業收入，故未編製與該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Abnova-GmbH解散清算案，並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解散清算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民國一〇六年三月、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及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分別以美金800千元、美金550千元、美金400千元、美金60千元及美金450千元參與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現金增資案，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總投資金額累計為美金3,280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550	3,079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7,911	345	158,427	34,523	22,301	46,863	15,580	36,476	452,426
增添	-	36,617	4,639	456	-	-	-	26,452	68,164
重分類	-	25,273	17,744	1,601	(22,301)	2,918	-	(25,621)	(386)
處分	-	-	(41,068)	(1,978)	-	(37,030)	(6,237)	-	(86,31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37,911	62,235	139,742	34,602	-	12,751	9,343	37,307	433,89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37,911	-	153,380	33,115	15,432	46,863	15,575	1,797	404,073
增添	-	345	10,613	1,630	-	-	-	35,754	48,342
重分類	-	-	(3,681)	-	4,790	-	(34)	(1,075)	-
處分	-	-	(1,885)	(222)	2,079	-	39	-	1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7,911	345	158,427	34,523	22,301	46,863	15,580	36,476	452,426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9	139,736	32,810	11,693	43,928	15,265	-	243,451
本年度折舊	-	201	9,288	920	-	1,023	188	-	11,620
重分類	-	-	7,383	1,006	(11,693)	2,918	-	-	(386)
處分	-	-	(40,983)	(1,863)	-	(37,030)	(6,232)	-	(86,10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220	115,424	32,873	-	10,839	9,221	-	168,577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34,718	32,486	5,856	42,763	14,989	-	230,812
本年度折舊	-	19	6,903	546	3,758	1,165	237	-	12,628
處分	-	-	(1,885)	(222)	2,079	-	39	-	1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19	139,736	32,810	11,693	43,928	15,265	-	243,451

帳面價值：	土　地	房屋及建　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出租資產	租　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37,911	62,015	24,318	1,729	-	1,912	122	37,307	265,314
民國105年1月1日	$ 137,911	-	18,662	629	9,576	4,100	586	1,797	173,261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137,911	326	18,691	1,713	10,608	2,935	315	36,476	208,975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單株抗體融合瘤發展支出	其　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66,383	17,192	283,575
內部發展產生	6,671	-	6,671
存貨轉列無形資產	2,900	-	2,90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75,954**	**17,192**	**293,146**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48,091	11,969	260,060
單獨取得	-	5,223	5,223
內部發展產生	13,468	-	13,468
存貨轉列無形資產	4,824	-	4,82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66,383**	**17,192**	**283,575**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37,412	10,730	248,142
本年度攤銷	18,432	1,690	20,12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55,844**	**12,420**	**268,264**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17,293	9,017	226,310
本年度攤銷	20,119	1,713	21,83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37,412**	**10,730**	**248,142**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0,110**	**4,772**	**24,882**
民國105年1月1日	**$ 30,798**	**2,952**	**33,75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8,971**	**6,462**	**35,433**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6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8,432	20,119
營業費用	1,690	1,713
	$ 20,122	**21,832**

(八)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一年內	$ 11,602	18,196
一年至五年	5,047	15,105
五年以上	-	518
	$ 16,649	**33,819**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公務車。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六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8,224千元及18,258千元。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75	4,3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002)	(7,541)
淨確定福利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3,027)**	**(3,211)**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00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330	4,97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3	8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81	18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91	-
計畫支付之福利	-	(91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975**	**4,330**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541)	(7,919)
利息收入	(128)	(13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7	6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80)	(46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91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002)**	**(7,541)**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 (55)**	**(50)**
營業成本	$ (117)	(24)
營業費用	62	(26)
	$ (55)	**(50)**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332	83
本期認列	619	24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951**	**332**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30 %	1.7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8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請詳下方注意事項說明)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85)	19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78	(171)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63)	17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58	(15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242千元及5,21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0,157	16,84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479	(5,383)
	21,636	11,46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591)	(8,944)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12,045**	**2,51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 71,011**	**56,05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072	9,529
不可扣抵之費用	20	-
免稅所得	(1,853)	(1,743)
前期低(高)估	1,479	(5,38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27	114
所得稅費用	**$ 12,045**	**2,517**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國外投資收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23)
貸記損益表	(42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944)**

	國外投資收益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貸記損益表	(52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23)**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9,728	1,061	70,789
借記損益表	8,849	1,163	10,01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78,577**	**2,224**	**80,80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60,199	1,123	61,322
借記(貸記)損益表	9,529	(62)	9,46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9,728**	**1,061**	**70,789**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 54,427**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 29,457**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0.48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8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為普通股60,554千股及58,79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58,790	58,047
股票股利之影響	1,764	74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60,554**	**58,79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未分配盈餘派發股東股票股利17,637千元。該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日申報生效在案。本公司並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三日完成法定變更程序。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74,527	474,527
認列對關聯企業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4,853	-
	$ 489,380	**474,52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本3%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50%。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400	23,516	0.192	11,145
股　　票	0.300	17,637	0.128	7,430
合　　計		**$ 41,153**		**18,575**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6年1月1日	$ (3,73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7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908)**
民國105年1月1日	$ 95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69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737)**

(十二)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依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8,966**	**53,539**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58,790	58,047
股票股利之影響	1,764	743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0,554**	**58,790**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依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58,966**	**53,539**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06年度	105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60,554	58,79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95	95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60,649**	**58,885**

(十三)收　　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繼續營業單位	
	106年度	105年度
單株抗體	$ 146,646	142,091
配對抗體	90,559	82,109
蛋 白 質	63,849	66,469
多株抗體	43,469	50,695
檢測儀器	59,952	10,421
其　　他	83,652	89,709
	$ 488,127	**441,494**

(十四)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038千元及2,40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05千元及48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207	1,706
其他收入	1,505	677
	$ 2,712	**2,383**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11,436)	(3,3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20	3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	(8)
	$ (9,716)	**(3,007)**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 (29)**	**-**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除了本公司之最大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對該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佔應收款項總額之39%，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佔應收款項總額之61%。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736	736	736	-	-	-
應付帳款	14,222	14,222	14,222	-	-	-
其他應付款	10,414	10,414	10,414	-	-	-
其他金融負債	2,558	2,558	2,558	-	-	-
	$ 27,930	**27,930**	**27,930**	**-**	**-**	**-**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080	1,080	1,080	-	-	-
應付帳款	14,157	14,157	14,157	-	-	-
其他應付款	40,830	40,830	40,768	62	-	-
其他金融負債	2,803	2,803	1,526	279	998	-
	$ 58,870	**58,870**	**57,531**	**341**	**998**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775	美金：台幣 29.76	201,634
歐元	382	歐元：台幣 35.57	13,592
日幣	9,444	日幣：台幣 0.2642	2,495
英鎊	51	英鎊：台幣 40.11	2,049

	106.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960	美金：台幣 29.76	111,635
歐元	(68)	歐元：台幣 35.57	(2,638)
日幣	57,279	日幣：美金 0.0089	15,171
人民幣	21,122	人民幣：美金 0.1534	96,42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5	美金：台幣 29.76	9,361
歐元	71	歐元：台幣 35.57	2,526

	105.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923	美金：台幣 32.25	126,506
歐元	468	歐元：台幣 33.90	15,873
人民幣	228	人民幣：台幣 4.62	1,053
英鎊	80	英鎊：台幣 39.61	3,17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94	美金：台幣 32.25	70,769
歐元	(64)	歐元：台幣 33.90	(2,480)
日幣	62,634	日幣：美金 0.0085	17,26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0	美金：台幣 32.25	6,117
日幣	4,721	日幣：台幣 0.28	1,301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25千元及1,155千元。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436千元及3,351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686千元及95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之投資。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所有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45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4,66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2,278	-	-	-	-
其他應收款	1,167	-	-	-	-
小　計	248,108	-	-	-	-
合　計	**$ 253,05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14,958	-	-	-	-
其他應付款	40,017	-	-	-	-
其他流動負債	2,558	-	-	-	-
合　計	**$ 57,533**	-	-	-	-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對銷售客戶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穩定，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帳面金額。

4.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管理階層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預測，以確保有足夠資金支付日常營運活動所需及確保適度之財務彈性，以保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的平衡。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財務部係以自然避險為原則，考量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係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本公司係以透過監控資金部位是否足以支應負債償付之方式，達到資本管理的目標。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bnova-GmbH	本公司之子公司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Abnova (Cayman) Corporation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iTIL Therapeutics (Cayman) Corporation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Abnova (HK) Limited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上元株式會社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Wellconn Genomics (HK) Limited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東莞上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東莞懷慷基因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加特株式會社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杭州華得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懷慷醫事檢驗所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15,495	1,668
關聯企業		
杭州華得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80,410	1,722
	$ 95,905	**3,390**

本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售予關聯企業之未實現銷貨毛利為6,205千元及0千元。

2.進　　貨

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446**	**-**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採成本加價。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60天付款，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杭州華得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40,020	4,997
	子公司		
	東莞上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14	1,673
	其他子公司	21	-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680
	懷慷醫事檢驗所	346	173
		$ 45,701	**7,523**

4.資金貸與關係人

交易對象	106.12.31	105.12.31
Abnova-GmbH	$ 2,348	1,966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項	(2,638)	(2,480)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90)**	**(514)**

(1)上述資金貸與關係人之交易，本公司未收取利息。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資金貸與最高額度皆為5,000千元。

5.其　　他

(1)本公司委託其他關係人提供細胞檢測服務，因無相同類型交易可供參考，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依雙方簽訂之合約辦理。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委託研究費(帳列研究發展費用)分別為390千元及330千元。

(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起與其他關係人簽訂辦公室租賃合約，租期自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到期後每年續約，價格由雙方議定，本公司依合約按月收取租金。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租金收入皆為648千元。

(3)本公司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對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之現金增資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493	19,847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 18,709	**20,06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關稅設質、遠匯交易之擔保	**$ 533**	**10,20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88	61,767

2.本公司與德州大學安德森研究中心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簽訂專利授權權利金合約，合約期間自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一三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1)本公司未認列之取得無形資產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取得無形資產	$ 46,054	-

(2)另本公司依合約按年支付維護費用。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課稅損失，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14,259千元及167千元。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0,908	67,003	107,911	40,685	70,636	111,321
勞健保費用	4,189	5,510	9,699	3,981	5,552	9,533
退休金費用	2,147	3,040	5,187	2,179	2,988	5,1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44	2,654	4,798	2,010	2,538	4,548
折舊費用	2,733	8,887	11,620	3,261	9,367	12,628
攤銷費用	18,481	1,894	20,375	20,302	1,955	22,25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53人及156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Abnova-GmbH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	5,000	2,348	-	2	-	支應營運週轉資金不足	-		-	122,473	489,89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3：限額計算方式：
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不逾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含)為限。
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為不逾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含)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Hukui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4,945	2.00 %	-	不適用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bnova GmbH	德國	生物產品經銷事宜	1,210	1,210	-	100.00 %	(2,638)	(158)	(158)	子公司
〃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02,213	74,532	65,600	100.00 %	111,635	5,708	5,708	〃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Abnova (Cayman)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94,934	69,936	3,190,000	100.00 %	115,478	5,937	5,937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iTIL Therapeutics (Cayman)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1,786	-	60,000	100.00 %	1,791	(2)	(2)	孫公司
Abnova (Cayman) Corporation	Abnova (HK)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務	49,699	49,699	1,670,000	100.00 %	74,893	9,368	9,368	〃
〃	上元株式會社	日本	醫療器材等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檢測服務	16,909	16,909	1,280,000	100.00 %	13,847	(2,805)	(2,805)	〃
〃	Wellconn Genomics (HK)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務	24,403	-	820,000	100.00 %	24,573	(460)	(460)	〃
iTIL Therapeutics (Cayman) Corporation	加特株式會社	日本	細胞治療技術/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321	-	100,000	100.00 %	1,324	-	-	〃

註1：被投資公司原始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金兌換新台幣USD1:TWD 29.76計算之。
註2：被投資公司原始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日幣兌換新台幣JPY1:TWD 0.2642計算之。
註3：被投資公司係屬有限公司，未有股票之發行。
註4：被投資公司係本公司之子公司，扣除對其應收款項之淨額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上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註4)	醫療器械產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46,563	(一)	46,563	-	-	46,563	9,574	100.00 %	9,574	72,852	-
杭州華得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註5)	研發、生產和經營體外診斷試劑及檢測儀器類產品	88,967	(二)	-	-	-	-	5,350	19.36 %	1,310	23,206	-
東莞懷慷基因有限公司(註6)	醫學檢測服務業務與技術諮詢服務	23,966	(一)	-	23,966	-	23,966	(389)	100.00 %	(389)	23,572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0,529	70,529	734,83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二種：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直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損益之認列基礎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或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以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4：被投資公司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10,200千元，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CNY1:TWD 4.5650計算之。
註5：被投資公司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19,489千元，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CNY1:TWD 4.5650計算之。
註6：被投資公司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52,500千元，係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換新台幣CNY1:TWD 4.5650計算之。
註7：限額係依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 用 金	$ 44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261
	活期存款	22,190
	外匯存款(USD1,314千元及JPY7,982千元等)	46,445
	定期存款(USD2,400千元及新台幣2,900千元)	74,324
合　　計		**$ 144,663**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杭州華得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40,020	
東莞上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14	
其　　他		21	
非關係人			
Santa Cruz Biotechnology Inc.		9,461	
Sigma-Aldrich International GmbH		5,439	
其　　他		36,867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減：備抵呆帳		(107)	
合　　計		**$ 97,015**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物 料	$ 52,615	22,141	
半 成 品	708,390	340,886	
在 製 品	3,591	3,591	
製 成 品	183,514	127,819	
檢測儀器	57,579	53,654	
商品存貨	8,584	4,014	
小　　計	1,014,273	**552,105**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2,220)		
	$ 552,053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Ab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47,400	$ 70,769	18,200	48,242	-	7,376	65,600	100.00 %	111,635	1.70	117,840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威碩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1,569	
CellFree Sciences		927	
昶盛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807	
其　他		10,919	單一客戶餘額不超過5%
合　計		**$ 14,222**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20,961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估列應付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3,643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估列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2,900
其　他	估列之應付未付費用等	12,513
合　計		**$ 40,017**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單株抗體		$ 146,811	
配對抗體		90,747	
蛋 白 質		64,048	
多株抗體		43,662	
儀器設備		59,952	
代 理 品		57,917	
其　　他		26,186	其他項目均未超過銷貨收入金額5%
		489,323	
減 銷貨退回及折讓		(1,196)	
銷貨收入淨額		**$ 488,127**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額 小計	金額 合計
期初原物料	$ 45,490	
加：本期進料	48,875	
減：期末原料	(52,615)	
轉製造費用	(1,598)	
轉無形資產	(2,931)	
轉其他費用	(1,819)	
原物料報廢	(976)	
本期耗用材料		34,426
直接人工		13,292
製造費用		100,952
製造成本		148,670
加：期初在製品		740
期初半成品		698,341
本期進料		1,146
減：期末在製品		(3,591)
期末半成品		(708,390)
半成品報廢		(224)
轉製造費用		(372)
轉其他費用		(1,814)
製成品成本		134,506
加：期初製成品		179,964
期初檢測儀器		55,238
期初商品存貨		9,666
本期進貨		77,420
減：期末製成品		(183,514)
期末檢測儀器		(57,579)
期末商品存貨		(8,584)
轉製造費用		(157)
轉其他費用		(2,595)
製成品報廢		(68)
商品存貨報廢		(1,126)
已出售存貨成本		203,171
存貨報廢損失		2,39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053
營業成本合計		**$ 257,618**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4,665	
運　費		9,848	
廣告費		2,123	
包裝費		4,074	
其他費用		11,436	單一金額未超過5%
		$ 42,146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8,286	
董監事報酬		4,320	
折　舊		2,972	
勞務費		3,120	
租金支出		2,931	
其他費用		15,335	單一金額未超過5%
		$ 56,964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19,732	
租金支出		4,460	
折　　舊		5,576	
其他費用		22,932	單一金額未超過5%
		$ 52,700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1611** 號

會員姓名：(1) 許淑敏
(2) 郭柔蘭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〇一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974421
(2) 北市會證字第四〇七三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亞諾法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淑敏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郭柔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4　日

裝訂線